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

2020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2020年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根据《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发展同世界各国、各地区经济贸易界、商协会和其他经贸团体以及有关国际经济贸易组织的联系；负责与国（境）外对口组织在我市设立的代表机构以及外国在我市设立的商会进行联络并开展交流工作。

（二）负责办理市内单位出国（境）举办经贸展览会的报批手续；组织参加赴国（境）外举办唐山市贸易展览会、经贸洽谈会、国际博览会。

（三）安排、接待国外来我市举办的经济贸易或技术展览会。

（四）办理涉及国际经济贸易、海事及相关的法律事务。签发中国出口货物一般原产地证明书；认证对外贸易单据；代办申请领事认证；办理涉外经济贸易文件证明；代理我市企业在国外申请办理注册商标和专利，并提供相应的咨询服务；办理涉外商务咨信调查，调解涉外经济纠纷。

（五）开展国内外经济贸易信息搜集、整理、传递和发布工作；承办中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的评估和可行性研究；提供涉外法律咨询、法律顾问工作。

（六）指导、协调我市县（市）区国际商会、行业国际商会的工作；负责对各分支机构及会员的服务和培训工作。

（七）负责协调与国际商会间交往的有关事宜。

（八）办理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宜。

**机构设置：**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为正处级财政拨款的参公单位。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 | 参公 | 正处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会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的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20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预算收入总额为198.57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20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唐山市委员会预算支出总额为198.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8.5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45.72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2.85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与2019年相比，2020年唐山市贸促会收支总预算增加0.33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减少9.04万元，原因为节约财政经费、压减办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增加9.37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级调档、保险及公积金基数上调等因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我会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52.85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比上年减少了9.37万元，原因为压减财政办公经费、节约开支。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95万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0.65万元。具体安排情况为：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共计安排2.64万元，较去年减少0.66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与去年持平，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为2.64万元，比上年减少了0.66，原因是压减财政三公经费、节约开支；

**（二）公务接待费。**安排0.31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原因是按照财政相关标准按人数统一核算经费。

**（三）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与去年持平。原因是没有安排部门预算因公出国境费。

五、绩效预算信息情况

（一）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计划完成在唐山举办各类会展活动力争达到66个；从京津两地引进成型展会3-4个落户唐山；第二十三届唐山中国陶瓷博览会力争实现到会的国内外采购商数量超过1270人；实现邀请国外商协会、企业经贸团组来唐达到20批次，来我市进行考察访问、项目推介；2021年，力争注册企业超过850家，企业共出具原产地证书力争突破11100份。

1.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1. 原产地证明书工作经费5.5万元； | 5.5 |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税（2014）101号文件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中国贸促会及地方贸促会对出口货物发货人签发出口货物原厂地证书时，免收货物原产地证书费。取消收费后，由我单位负责费用为企业打印出口货物原产地证明书。预计我会2020年签发原产地证书11000份，使用ECO电子签证后，墨盒均为全国统一要求专用彩色墨盒、专用打印机、及专用纸张，使我单位法律处办公成本大大增加，耗材费用增加0.0005\*11000份=5.5万元。特申请该项费用，用于弥补该项办公费用。 | 保障我市出口企业办理原产地证明书，以便企业通关结汇。 | 确保我市180家以上外贸企业的一般原产地证及优惠原产地证的出证业务顺利办理。 | ≧100% | ≧90% | ≧80% | ＜80% |
| 2. 涉外商事法律援助资金1.30万元； | 1.30 | （1）法律援助服务，是我单位为了更好的服务于外贸企业而开展的一项重要业务，在实际工作中，会产生一些办公费用，所以特申请用于法律援助业务产生的办公费0.59万元。  （2）用于我会采取“敦促履约”方式为企业追缴欠款所发生的费用0.56万元。包括与国外商协会、使领馆、外商联系所发生的国际长途（传真）费用、往返北京、石家庄的差旅费、咨询律师和聘请律师费用、赴企业调查核实费用等。如果在案件初期能够采用调解的方式达成和解，将会为企业节省大量的费用，如果和解不成功就要采取仲裁或者诉讼的方式来进行，此时企业将承担一定数额的费用，众多中小企业望而怯步，选择放弃。如果对其进行适当援助，将能最大限度的减轻企业的压力，促使其拿起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3）用于援助企业聘请律师、进行调解、仲裁或诉讼等产生的费用0.15万元。为了更好的服务企业，我会人员需要参加全国性的法律专业培训、购买相关的法律书籍，印刷相关的法律宣传材料，从而让更多的中小企业了解如何在进出口业务中维护自己的权益。 | 通过贸促会系统资源优势，采取“敦促履约”的方式，帮助企业应对现阶段严峻的外贸形势。  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不断升级，加大援助力度，维护我市外贸企业的正当利益。 | 解答企业法律咨询15次以上，发布预警信息20次以上，参加法律业务培训1次以上。 | ≧100% | ≧90% | ≧80% | ＜80% |
| 3. 会展办公室经费11.24万元； | 11.24 | 唐山市会展办公室主要工作任务是代表政府负责唐山中国陶瓷博览会筹备和组织实施中应由政府承担的工作；代表唐山市政府培育、扶植、指导、管理各类展会；负责研究制订全市会展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负责研究制订发展全市会展产业的有关规章制度；负责培育我市的展览市场；对全市展览提供指导、服务及展览市场的规范和管理；按照我市的地位优势，谋划适合我市发展的定期和不定期展会；负责组织实施我市行业和企业参与国家级、省级或其他地区的展会工作；负责组织协调上级或有关展览机构来我市举办各类展洽活动；负责组织、协调我市企业出国（境）出展工作。 | 以全面提升会展业“三化”水平为抓手，发展壮大唐山会展经济，努力将唐山打造成环渤海地区的会展中心城市，将会展业打造成为带动城市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 1.全年会展数量达到75个以上。  2.参加2个以上会展行业高峰论坛，推荐唐山会展。 | ≧100% | ≧90% | ≧80% | ＜80% |
| 4. 法律培训会议1.74万元； | 1.74 | 会议内容为：注册外贸企业出证认证实务及涉外商事法律培训等，培训人员范围：在我会办理原产地证明书的企业工作人员及其他商贸企业代表等。 | 提高我市外贸企业涉外商事法律业务知识，提高企业人员业务技能，推广“零跑腿”的业务方式，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提高办事效率。 | 组织我市外贸出口企业培训1次以上，参会企业代表不少于160人。 | ≧100% | ≧90% | ≧80% | ＜80% |
| 5. 商会工作会议1.37万元。 | 1.37 | 会议内容：总结唐山市国际商会2019年工作，展望2020年发展，谋划工作新方式和新项目，增补副会长、常务理事和会员单位。会议参会人员：各县区国际商会、副会长会员企业、常务理事会员企业、理事会员企业、会员企业，唐山市国际商会工作人员等。 | 通过召开唐山市国际商会年度工作会议，加强自身内部建设，团结广大会员企业，宣传推介工作职责，收集整理经贸需求和服务要求，总结工作经验谋划经贸项目，促进唐山市国际商会更好的承担起服务政府、服务企业、代言工商的职责，为唐山市对外开放事业的发展贡献更大的量。 | 邀请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国际商会参会，邀请110家会员企业负责人参会 | ≧100% | ≧90% | ≧80% | ＜8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唐山市贸促会2020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情况

1、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会固定资产总额为71.43万元，包括一般公务用车1辆23.98万元，其他固定资产为日常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椅等47.45万元。2020年，我单位未安排购置国有资产。

|  |  |  |
| --- | --- | --- |
| **唐山市市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 截至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 数量 | 金额（万元） |
|
| 资产总额 | — | 71.43 |
| 一、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 |  |  |
| 二、汽车（台、辆） | 1 | 23.98 |
| 三、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  |  |
| 四、其他固定资产 | — | 47.45 |

（具体情况见下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因此相关表格数据为零。